

# 安庆仲裁委员会秘书处文件

宜仲秘〔2021〕12号

签发人：任军

## 关于表彰2020年度“安庆仲裁委员会 仲裁贡献先进个人”的通知

第二届安庆仲裁委员会成立后，各仲裁员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为安庆仲裁委员会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，其中部分仲裁员在推广仲裁制度，规范合同范本等方面，公正高效，认真履职，表现优异，根据《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聘用管理办法》、《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现评选出崔爱国、刘和文、王冬兵、胡晓云、徐光明、刘春西、詹声华、高旗、汪礼云等9名仲裁员为“2020年度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贡献先进个人”。

期望受到表彰的仲裁员再接再厉，继续努力，为安庆仲裁事业的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同时，号召全体仲裁员，以先进个人为榜样，继续发挥自身专业和职业优势，积极宣传推广和应用仲裁法律制度，努力开创安庆仲裁工作新局面。

特此通知！

安庆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 
2021年6月25日

